

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沁水县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处理县内群众和境内、外人士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向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

2. 承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及市信访局交县委、县政府、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及本局办理的信访事项。

3. 承办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来县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督办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信访事项办理情况。

5. 指导全县信访业务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制度；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6. 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7. 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

动和对外交流。

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沁水县信访局内设3个股室：办公室、督察督办股、网上投诉股；下属事业单位一个，沁水县信访接待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87.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6.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5.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9
	30			61	
总计	31	346.37	总计	62	34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5.28	215.47	12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7.97	158.16	129.8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8		0.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8		0.68			
20140	信访事务	287.29	158.16	129.13			
2014001	行政运行	158.16	158.16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6		99.96			
2014004	信访业务	0.50		0.5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8.67		28.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4	4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4	43.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	6.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5	15.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8	2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	1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	1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7	1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2.91	282.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14	43.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17	14.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22	340.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22	总计	64	340.22	340.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0.22	210.41	12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91	153.10	129.8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8		0.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8		0.68
20140	信访事务	282.23	153.10	129.13
2014001	行政运行	153.10	153.1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96		99.96
2014004	信访业务	0.50		0.5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8.67		28.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4	4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4	43.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	6.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5	15.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8	2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7	1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7	1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7	1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55.31	30201	办公费	7.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1.4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3.9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07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5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28	30207	邮电费	0.25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7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0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6.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3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3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3.27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2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91.98	公用经费合计								1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信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4.84
货物	2	4.84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18.42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46.37万元，支出总计346.3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75.85万元，增长28.04%，支出总计增加75.85万元，增长28.04%。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以及购买了办公设备。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46.37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340.22万元，占比98.22%；

其他收入6.15万元，占比1.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45.2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15.47万元，占比62.40%；

项目支出129.81万元，占比37.6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40.22万元，支出总计340.2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69.70万元，增长25.77%；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69.70万元，增长25.77%。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以及购买了办公设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340.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5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9.70万元，增长25.77%。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以及购买了办公设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0.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82.91万元，占比83.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3.14万元，占比12.68%；

住房保障支出(类)14.17万元，占比4.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05.91万元，支出决算34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22%。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257.34万元，支出决算28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4%，用于信访事务。较上年决算增加74.54万元，增长35.77%，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多以及购买了办公设备。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32.48万元，支出决算4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82%，用于单位离退休和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以及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决算减少4.87万

元，下降10.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2名工作人员退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6.09万元，支出决算1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07%，用于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决算增加0.02万元，增长0.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调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0.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1.98万元，主要包括（1）工资福利支出185.76万元。其中：基本工资55.31万元，津贴补贴21.46万元，奖金13.99万元，绩效工资20.0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5.7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1.2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9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2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23万元，住房公积金14.1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3.30万元。（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22万元。其中：退休费6.10万元，奖励金0.12万元；

公用经费18.42万元，主要包括（1）商品和服务支出17.79万元。其中：办公费7.69万元，邮电费0.25万元，工会经费2.15万元，福利费3.2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2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2万元。（2）资本性支出0.63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0.63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1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压减支出，核减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1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压减支出，核减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42万元，比2023年减少1.08万元，下降5.54%，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减少了。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0.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0.6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4个，资金101.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01.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央和市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和市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沁水县信访局					预算单位		010001-沁水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53	0.53	0.53	0.5	0.03		94.34	9.43
			中央财政资金		0	0.5	0.5	0.5	0		100.00	10.00
			市区县财政资金		0.53	0.03	0.03	0	0.03		0.00	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化解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符合资金使用条件的信访事项。目标2:化解本县新增特殊疑难信访案件。目标3:通过信访救助资金的杠杆作用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在当地。目标4:保证使用资金的特殊疑难事项全部化解,并起到杠杆作用。					2024年根据疑难信访问题解决资金使用办法、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对我县生活困难信访群众及原晋城农业学校学生生活困难人员进行救助。解决疑难信访案件1件,我局在9月上旬、10月拨付,共计5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疑难信访案件件数	≥件	≥1件	≥1件	20	20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元	=5300元	=5000元	10	8	农校救助资金在2025年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特殊疑难问题化解率	=%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	解决特殊疑难复杂信访案件中是否起到杠杆作用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7.4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根据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对我县困难群众及原晋城农业学校学生生活困难人员进行救助。2024年预算下达0.53万元,实际执行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4.34%。								
		产出情况		2024年通过对生活困难信访群众及原晋城农业学校学生生活困难人员进行资料审查、视频认证等环节,由责任单位对接信访群众;原晋城农业学校生活困难人员在2024年12月由我局汇入各自账户并进行信访件化解,信访人达到事心双解。息诉罢访率100%。								
		效益情况		给予生活困难信访群众及原晋城农业学校学生生活困难人员进行救助,提高其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		生活困难信访群众及原晋城农业学校学生生活困难人员对信访救助满意率90%。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开展此项目,解决了信访群众及原晋城农业学校学生生活困难问题,防止此类群体性信访事件发生。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缺乏灵活性,该项目资金全部由市财政拨款,我局只是代管。救助对象因资金不能及时发放,导致救助对象不理解、不信任。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联系救助对象,对其做好解释稳控工作。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名称		信访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沁水县信访局			预算单位		010001沁水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49.956	49.956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50	50	49.956	49.956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处理日常信访工作，每月派两名工作人员去晋城、太原、北京日常值班，重要时段和节点，可根据工作需要，增加与任务相适应的工作力量。处理日常信访调解对接3名工作人员经费，每月支付一次。每周一两名法律顾问在岗服务，为群众解决信访问题，每年2月份支付以及发放信访救助金等，从而维护全县社会和谐稳定，促成信访合理事项依法有序解决，及时有效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根据单位各项工作制度和找工作职责，为了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此项目经费主要用于：1.外出值班经费。每年每月派两名工作人员去晋城、太原、北京日常值班，重要时段和节点，可根据工作需要，增加与任务相适应的工作力量。2.信访对接经费。用于处理日常信访调解对接3名工作人员经费，每月支付一次。3.法律顾问经费。每周一两名法律顾问在岗服务，为群众解决信访问题，每年2月份支付。4.信访救助金。根据工作需要，按照规定给与符合条件人员发放。北京值班每月两人，计24次。每月10号以前给信访对接人员发放上月工资，每人每月1880元；2月份已将2名法律顾问人员经费支付；救助信访件1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名	=3名	=3名	5	5			
			解决信访件数	≥件	≥1件	≥1件	5	5			
			外出值班次数	≥次	≥24次	≥24次	10	10			
		质量指标	重大信访处理率	≥%	≥95%	≥95%	5	5			
			工资发放准确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信访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信访工作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信访业务费	=万元	=50万元	=50万元	5	5			
			信访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元\人\月	≥1880元\人\月	≥1880元\人\月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4年救助信访件1件；每月到北京值班两人、重大会议期间另外安排人员值班；每月给信访对接人员3人发放工资。2024年预算下达50万元，实际执行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1、2024年救助信访件1件，全年没有发生重大信访件，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100%，群众满意率为90%；2、每月安排人员按照值班表到北京、太原、晋城进行信访值班；3、每月按照1880元1人的标准按时给信访对接人员发放工资。								
		效益情况及分析	优化营商环境，全年无因上访破坏营商环境事件发生，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解决群众合法诉求，群众满意率90%。								
	主要经验做法		2024年沁水县信访局以做好党的二十大信访工作为主线，以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为抓手，全力推进重复治理积案化解、信访问题源头治理、重要节点信访保障等重点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报预算时没有将重要时段和节点值班经费纳入预算，导致目前资金紧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把重要时段和节点值班经费纳入年初预算，提高预算编报的准确性。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沁水县信访局
乡镇信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沁水县信访局				预算单位		010001-沁水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50	5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	50	50	50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规范使用该笔经费，维护全县社会和谐稳定，促成信访合理事项依法有序解决，及时有效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根据《信访工作条例》第十六条，“党委和政府应当为信访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预算。”此项目经费主要给各乡镇进行拨付，让各乡镇用于工作人员因信访工作外出值班、信访困难人员救助等信访经费支出。我局已将50万元下拨给12个乡镇，各乡镇信访工作完成情况95%，经费拨付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乡镇数	≤个	≤12个	≤12个	20	20	
		质量指标	各乡镇信访工作完成率	≥%	≥95%	≥95%	5	5	
			经费拨付准确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信访经费拨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信访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各乡镇信访经费	=万元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乡镇满意率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与分析		项目经费主要给各乡镇进行拨付，让各乡镇用于工作人员因信访工作外出值班、信访困难人员救助等信访经费支出。我局已将50万元下拨给12个乡镇，各乡镇信访工作完成情况95%，经费拨付率100%。2024预算下达50万元，实际执行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全年开展此项工作，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2024年用信访救助金解决信访件1件，全年无重大信访件发生，信访件及时受理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优化营商环境，全年无因上访破坏营商环境事件发生，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解决群众合法诉求，群众满意率90%。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规范使用该笔经费，维护全县社会和谐稳定，促成信访合理事项依法有序解决，及时有效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维护群众合法诉求。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报预算时没有将重要时段和节点值班经费纳入预算，导致目前资金紧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把重要时段和节点值班经费纳入年初预算，提高预算编报的准确性。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遗属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0-沁水县信访局				预算单位	010001-沁水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682	0.682	0.682	0.68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		0.682	0.682	0.682	0.682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保障我单位工作人员去世后其家属无固定收入，生活困难人员的生活。					2024年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在人社局审批以后，发放给1人遗属补助。我局在2024年10月开展此项工作，全年发放人数1人，共计6816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人	=1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月/人	≥568元/月/人	≥568元/月/人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遗属补助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2024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民政部关于执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暂行规定》的通知，对我局遗属补助1人发放遗属补助。全年完成发放人数1人，共计6816元；2、2024年预算下达6816元，实际执行6816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2024年10月开展了此项工作，通过对我局遗属补助人员进行资料及视频认证等环节，发放人员1人，计6816元，在2024年10月将资金汇入其账户。								
		效益情况		予我单位工作人员去世后其家属无固定收入，生活困难人员发放遗属补助，提高其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		遗属补助生活困难人员满意率95%。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开展此项目，解决了单位工作人员去世后其家属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其家属生活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工作人员家属因资金不能及时发放，导致其不理解、不信任。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联系单位工作人员家属，对其做好解释稳控工作。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